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Ocea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海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42**) 網址: http://www.newoceanhk.com

2010年12月2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已於 2010 年 12 月 20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的方式正式通過在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列之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於2010年12月2日就(其中包括)一項收購而刊發之通函(「該通函」)。 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已定義的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已於2010年12月20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日期為2010年12月2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列之決議案。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獲委聘於股東特別大會作點 票之監票員。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根據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列的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 果如下:

34. Nov. N. P. N. S. L.	參與投票之票數 (////####//>/////####//		Esta vere ship
普通決議案	(佔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於通函中描述	880,514,367 股	-	880,514,367 股
之框架協議,以及批准項下擬進	(100%)	(0%)	
行之所有交易;在不影響上述之			
一般性之原則下,批准第二買方			
就根據框架協議授出之認購權行			
使其一切權利、酌情權及決定			
權,以購買聯新能源發展有限公			
司之 95%註冊及繳足資本;及授			
權董事作出一切彼等認為就實行			
框架協議、使其生效或與其有關			
之其他方面而言屬必需、適合或			
合宜之行為及事情。			

由於以上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份之總數為 1,305,853,374 股,而大會錄得之票數所代表之股份總數為 880,514,367 股股份。並無股東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東持有合共 1,305,853,374 股股份。概無任何股東持有之股份賦權其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反對。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岑少雄**

香港,2010年12月20日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岑少雄先生、岑濬先生、蔡錫坤先生、岑子牛先生、趙承忠先生、蕭家輝先生及王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鈞鴻先生、陳旭煒先生及徐名社博士。

* 僅供識別